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MIC Ocean En-Tech Holding Co., Ltd.

華商國際海洋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6)

澄清公告

茲提述華商國際海洋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有關供股結果之公告(「供股結果事項之公告」)內容有關供股結果之公佈、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之完成認購股份公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之有關特別授權項下認購股份之澄清公告(「認購股份之澄清公告」)、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一八年年報」)、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五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半年度報告(「二零一九年半年報」)。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一八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二零一八年年報及二零一九年半年報所披露之資料外，董事會謹此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11(8)段及第11A段提供有關二零一九年二月完成之供股及二零一八年二月完成之股份認購的所得款項淨額之額外資料，詳情如下：

A · 二零一八年二月完成之股份認購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完成認購本公司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05.0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78.3百萬港元所籌集的款項尚未使用。

如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刊發有關特別授權項下認購股份之澄清公告所披露，就認購事項刊發該通函時，本公司擬就重新發行或延長總金額為217,000,000港元之無抵押票據(其中144,000,000港元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到期，而73,000,000港元則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到期) (「債券票據」) 進行磋商。於與多間財務機構及潛在投資者進行進一步討論及磋商後，本公司決定，於有關到期日動用所得款項以償還該等債券票據將更為有利及更具成本效益。由於本集團尚未進入有迫切資金需求之業務擴展或收購階段，將予用作償還債券票據之金額217,000,000港元將取自擬用作擴展本集團現有業務及／或潛在收購事項之部分所得款項。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購所得淨額的使用情況如下：

增發資金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已動用	未動用	預期動用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一月十九日	三月廿九日	金額	金額	金額
	之通函	之澄清公告	金額	金額	金額
	擬定動用	擬定動用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擴充集團業務和／或潛在的					
收購及償還債務(附註1)	454.56	237.56	178.50	59.06	59.06
償還本集團發行的					
無抵押票據(附註2)	-	217.00	217.00	0	0
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附註3)	50.51	50.51	31.27	19.24	19.24
共計	<u>505.07</u>	<u>505.07</u>	<u>426.77</u>	<u>78.30</u>	<u>78.30</u>

附註：

- 1、 剩餘資金的預計使用用途，將部分支付合營公司的投資和償還現有債務。
- 2、 本集團已全數使用供股資金償還無抵押票據。
- 3、 本集團將把剩餘資金部分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為止，認購所得淨額的使用情況如下：

增發資金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已動用	未動用	預期動用
	一月十九日	三月廿九日			
	之通函	之澄清公告			
	擬定動用	擬定動用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擴充集團業務和／或潛在的					
收購及償還債務	454.56	237.56	237.56	0	0
償還本集團發行的無抵押票據	-	217.00	217.00	0	0
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50.51	50.51	50.51	0	0
共計	<u>505.07</u>	<u>505.07</u>	<u>505.07</u>	<u>0</u>	<u>0</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股份認購所得款項並無餘下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B · 二零一九年二月完成之供股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有關供股結果事項之公告所披露，有效申請及接納和包銷商及／或為受包銷商根據包銷協議條款所促使之認購人合共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之1,473,156,204股。

本公司已收到供股所籌得的淨收益約657.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288.8百萬港元所籌集的款項尚未使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為止，供股所得淨額的使用情況如下：

供股資金	擬定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認購合營公司股份或 其它投資(附註4)	460.1	250.9	209.2	209.2
償還本集團債務(附註5)	131.5	74.4	57.1	57.1
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附註6)	65.7	43.2	22.5	22.5
總計	<u>657.3</u>	<u>368.5</u>	<u>288.8</u>	<u>288.8</u>

附註：

- 4、 剩餘資金的預計使用用途，將部分支付合營公司的股份款項。
- 5、 本集團將使用部分供股資金償還本集團現有債務。
- 6、 本集團將把剩餘資金部分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上述剩餘所得款項預計將在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使用完畢。

除認購股份之澄清公告所載之剩餘資金使用用途外，其餘剩餘資金沒有跟原本使用用途作任何變更。

承董事會命
華商國際海洋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王洪源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王洪源先生、蔣秉華先生及張夢桂先生三名執行董事；婁東陽先生、王建中先生及傅銳女士三名非執行董事；及陳毅生先生、鄒振東先生及陳衛東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